

策劃編輯
責任編輯
封面設計

蔡嘉蕓
俞 笛 蘇健偉
吳丹娜

書 名
主 編
出 版

香港短篇小說百年精華（上）
劉以鬯
三聯書店（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北角英皇道四九九號北角工業大廈二十樓
Joint Publishing (H.K.) Co., Ltd.
20/F., North Point Industrial Building,
499 King's Road, North Point, Hong Kong
香港聯合書刊物流有限公司
香港新界大埔汀麗路三十六號三字樓

香港發行
印 刷

版 次
規 格
國 際 書 號

二〇一七年三月香港第一版第一次印刷
特十六開 (150×228 mm) 四一六面
ISBN 978-962-04-4106-6
© 2017 Joint Publishing (H.K.) Co., Ltd.
Published in Hong Kong

目錄

序 劉以鬯	iv
碎蕊 黃天石	1
偉影 譚劍卿	17
父親之賜 鄧傑超	20
加藤洋食店 謝晨光	23
重逢 張吻冰	32
騷動 張稚廬	42
祝福 李育中	50
鐵魚底鰓 許地山	56
小城三月 蕭紅	71

福田大佐的幸遇	侶倫	102
一個理想碰了壁	茅盾	111
情書	秦牧	126
鯉魚門的霧	舒巷城	132
李柏新夢	曹聚仁	142
喜劇	李維陵	160
出賣母愛的人	夏易	169
釵頭鳳	葉靈鳳	178
第三任太太	平可	188
副刊編輯的白日夢	劉以鬯	204
模糊的背影	皇甫光	209
來高陞路的一個女人	徐訏	215
拋錨	蕭銅	234
獄吏與死囚	張君默	254
颱風季	盧因	266
情敵	沙千夢	277
擊壤山莊	司馬長風	294
慧泉茶室	黃思聰	307
李大嬸的袋錶	也斯	327
主角之再造	崑南	339
老金的巴士	譚福基	346
染	阮朗	354
姚大媽	楊明顯	375

序

劉以鬯

本書選取作品的期限是：一九〇一年至二〇〇〇年。

一九〇一年至一九〇六年，香港沒有文藝期刊。

香港最早的文藝期刊《小說世界》，於一九〇七年出版，現已失存。

一九〇七年年底，林紫虬主編的《新小說叢》出版。該刊第二期與第三期刊登的俠情小說《八孃秘錄》、婦孺小說《亡羊歸牧》、怪異小說《奇緣》、家庭小說《破堡怪》、艷情偵探小說《奇藍珠》、奇情小說《波蘭公主》、科學小說《盜屍》、驚奇小說《血刀緣》、偵探小說《情天孽障》、軍情小說《女奸細》、短篇小說《噩夢》，全屬譯文，只有邱菽園的歷史小說《兩歲星》是創作。邱菽園寓居星加坡，所寫《兩歲星》是長篇。

一九二一年，《雙聲》創刊，由黃天石與黃崑崙主編。黃天石在創刊號發表的短篇小說《碎蕊》，屬於半「文」半「白」的文體。

一九二四年七月一日，《英華青年》（季刊）重新創刊，發表五篇白話小說。其中，譚劍卿的《偉影》，

用純熟的白話文寫譚強華拾得錢包交還原主的故事。

一九二七年，謝晨光在上海《幻洲·象牙之塔》第一卷第十一期發表的短篇小說《加藤洋食店》，有濃厚的香港色彩。

一九二八年八月，張稚廬主編的《伴侶》創刊，被譽為「香港第一本純白話文刊物」（引自謝常青：《香港新文學簡史》，頁十九）。該刊第八期發表的短篇小說《重逢》（張吻冰作），寫舊情人「重逢」時的心思意識，手法頗新。

之後，香港新文化運動逐漸發展，文藝期刊陸續出版，值得重視的短篇小說有張稚廬的《騷動》（《小說月報》第二十二卷第一號，一九三一年一月十日）、李育中的《祝福》（《紅豆》第二卷第四期，一九三五年一月十日）等。

一九三五年九月，許地山來港任香港大學教授。他生平最後一篇短篇小說《鐵魚底鰓》，寫一個知識分子的困苦，發表後，引起廣泛的注意。

一九四〇年一月尾，蕭紅與端木蕻良離渝來港。

蕭紅在香港住了兩年多，雖然「只感到寂寞」；卻寫了《呼蘭河傳》、《後花園》、《北中國》、《小城三月》、《馬伯樂》、《民族魂魯迅》、《給流亡異地的東北同胞書》等。由於對鄉土的懷念，她在這時期寫

的作品都有顯明的思鄉之情。《小城三月》是她在病床上用細緻生動的文筆寫的短篇。

一九四八年，茅盾第三次定居香港，在《小說》月刊發表三個短篇：《驚蟄》、《一個理想碰了壁》與《春天》。《一個理想碰了壁》寫兩個女人的故事，有獨特的風格與結構。

一九四九年，大批文化人離開香港返回內地；另一批文化人從內地南下香港。這一批從內地來到香港的文化人，因人地兩生，謀生不易，為了吃飯，不得不寫適應市場需求的東西。

一九五〇年，韓戰爆發，美國人將香港作為宣傳基地，發動文化宣傳戰。有些文化人為了賺取「綠背」（美元），大量生產「綠背小說」。不過，在「綠背浪潮」的衝擊中，流行小說十分流行。傑克（黃天石）的言情小說，讀者很多。

值得注意的是，有些作家雖然處在逆流中，依舊寫了具有認識價值與藝術感染力的嚴肅作品，單是短篇小說，秦牧寫了構思縝密的《情書》、曹聚仁寫了風格特殊的《李柏新夢》、葉靈鳳寫了深入淺出的《釘頭鳳》、舒巷城寫了生活氣息濃厚的《鯉魚門的霧》、李維陵寫了電影編劇人編寫電影喜劇的《喜劇》、夏易寫了深刻感人的《出賣母愛的人》……

到了五十年代後期，「美元文化」衰落，現代派文學崛起，使部分香港小說排除了政治性、商業性與遊戲性。

進入六十年代，香港短篇小說的產量增加，值得重視的作品不少。徐訏於一九六五年發表的短篇小說《來高陞路的一個女人》寫香港小人物的事情，本土意識不淡。司馬長風的《擊壤山莊》，以沙田為背景，寫一個「輾轉流離逃入香港」的老人，雖然仍有政治色彩，卻能反映某階層的情況。盧因的《颱風季》寫漁民生活，切實動人。蕭銅發表於《海光文藝》創刊號的《拋錨》，用略帶辛酸的文筆寫四兄弟在愛情路上「拋錨」，平易自然。沙千夢的《情敵》，寫「兩個女人共一個男人」的故事，耐人尋味。張君默寫《獄吏與死囚》，頗有新意……這些短篇，涵意深刻，格不近俗，清楚顯示六十年代香港短篇小說的實績與特質。

七十年代的香港，經濟起飛，文學商業化的情況十分嚴重，出版商為了爭取經濟效益，習慣用市場價值作為衡量優劣的標準。不過，情況雖惡劣，肯咬緊牙關在逆境中奔跑的文學工作者仍在繼續努力，使關心嚴肅文學的讀者能夠讀到用生鏽袋錶象徵極權者專制的《李大嬸的袋錶》、寫老寡婦悲運的《慧泉茶室》、寫香港現實社會生活的《爛賭二》、文字清新的《主角之再造》、文簡意明的《染》、寫文革時期人際關係的《姚大媽》。

楊明顯的《姚大媽》獲第一屆中文文學創作獎小說組冠軍，發表於一九七九年。

進入八十年代後，中英談判經過周密的商談，為香港的將來作出妥當的鋪設，香港文學因此有了進一步的發展。由於思想的分界與限制已被沖淡，短篇小說步入新階段，佳作頗多：金依的《吾老吾幼》寫老婆

婆與良仔被困在電梯的情景；陶然的《一萬元》寫銀行女出納員抗拒總經理的誘脅；西西的《像我這樣的一個女子》寫一個常與屍體相處的女人的心態；鍾玲的《終站：香港》寫一個文人的最後；葉妮娜的《公哥的婚事》通過兩代的處境反映現實；吳煦斌的《暈倒在水池旁邊的一個印第安人》，用筆記形式寫尋找居處的原始人；辛其氏的《索驥》，憑敘述者的回憶重現五十年代到八十年代的香港現實；羅貴祥的《兩夫婦和房子》獲一九八五年中文文學創作獎亞軍；劉錦城的《人棋》獲一九八五年中文文學創作獎冠軍；施叔青的《驅魔》寫「我」在尋求內心均衡時與魔衝突；顏純鈞的《關於一場與晚飯同時進行的電視直播足球比賽，以及這比賽引起的一場不很可笑的爭吵，以及這爭吵的可笑結局》寫小市民的生活環境；林蔭的《險過剃頭》，用簡練有力的文字敘寫緊湊的氣氛。

從這些作品來看，嚴肅文學的活動空間顯已擴大。可是，文學商品化的傾向不但沒有改變，反而更加嚴重，尤其是九十年代，由於大多數讀者的接受水準越來越低，使大部分小說作者在市場的競爭下，為了適應市場的需求，大量生產沒有藝術價值的流行小說。嚴肅文學再一次跌落低谷，引起各方面的關懷，香港當局與文藝團體，通過文学期刊、報紙副刊、徵文比賽等活動，為嚴肅文學提供繼續生存的條件。在這種情形下，優秀的短篇還是有的。陳寶珍的《望海》、王璞的《扇子事件》、鍾玲玲的《細節》、伍淑賢的《父親》、陳少華的《漂泊》、董啟章的《在碑石和名字之間》、黃碧雲的《嘔吐》、關麗珊的《與天使同住》、東瑞的《一件

命案》、海辛的《男花旦相親》、韓麗珠的《輸水管森林》、黃勁輝的《重複的城市》、謝曉虹的《咒》、陳慧的《迷路》、潘國靈的《莫明其妙的失明故事》等，各有各的風格；各有各的特質。

最後，需要說明的，有下列四點：

- (一) 本書入選作品按寫作或發表的時間排列。
- (二) 在過去一百年中，香港短篇小說浩繁眾多，即使每位作者只選一篇，由於篇幅有限，部分佳作依舊無法列入。此外，由於版權問題，有些優秀作品如張愛玲的《傾城之戀》亦未能列入。
- (三) 小說是不能用數學來計量的，鑒賞短篇小說並無一定尺度。本書所選作品，只是根據個人的主觀判斷。
- (四) 感謝盧璋鑾、張詠梅的支持與幫助。

二〇〇四年七月十八日

碎蕊

黃天石

「一」愁

似這般木落秋殘的天氣。即使沒有風雨。也儘夠人消魂了。老天卻還竭力擺佈一箇愁世界。把羅衣般的薄雲。釀成灰褐色。西風過處。挾着一絲兩絲的冷雨。打着殘荷。荷葉枯了。再沒有力量擎起淚珠兒。只是俯着亂顫。一泓秋水。便起了數十百道皺紋。彷彿替垂老的秋容寫照。溪邊幾株殘柳。雖知道纖腰瘦減。已非歌舞承寵之時。叵耐在這刀風絲雨的權威底下。不得不憐地跳着舞。處着這般環境。誰能說不愁。何況青年畫家白孤雲。當綠酒紅燈。鏡啼花笑的時候。尚且尋愁覓恨。獨自向隅。到了此時。自是愁上加愁。然而他心頭的一段新愁。竟沒有一箇人知道。

白孤雲住在秋心村。倏忽三年。他並不是本地人。本地人也不和他交接。他既沒有親戚。也沒有朋友。家裡只贖一箇老母。又聾又瞶。母子相對。一天竟談不上十句話兒。他鎮日鎮夜。只是埋首操作。這一兩年來。他的藝術作品。頗受社會上的歡迎。去年冬天。他畫了一幅「慘碧」。託美術展覽會寄售。居然得到一位女郎讚賞。用百金購去。不多幾時。接

到那女郎的信。着實道了一番仰慕話。並請他通信教授。女郎自稱名喚凌靈珠。曾學過三年美術。他見伊頗有些藝術的天才。大可造就。便復信允許。過了兩月。二人信中除了功課的話外。又添上幾句友誼套話。孤雲更覺自己的藝術。委實不配做靈珠的教師。信裡便時常道歉。靈珠卻不以為然。只當他是客氣。孤雲忽地動了好奇之心。不信靈珠是女郎。冒冒失失。寫了一封信。要求定期一面。信發之後。後悔唐突。不道靈珠卻並不怪他。竟依着所定的日期。翩然而來。二人見面這天。都覺愕然。在孤雲心裡。夢想不到靈珠是箇艷絕塵寰的美人。在靈珠心裡。以為孤雲總在五十歲以上也。夢想不到。還不過和自己一樣年紀。一對少年兒女。彼此都覺得靦靦覷覷。無話可說。可是這回相見之後。二人的通信。不再說套話兒。靈珠來信。總勸他珍重。不可做過度的工作。孤雲回信。不知不覺寫了許多感激的話。又從靈珠信裡。知道伊的身世。原來靈珠自幼喪父。並沒兄弟姊妹。只有一箇寡母。雖擁着多少遺產。卻因家裡沒有男子。恐怕受人家的欺負。便搬到母家。和靈珠的舅舅同住。靈珠生性多愁。時常無端流淚。覺得依人籬下。雖說舅舅和姪母都愛伊。卻總不及自己家裡好。因此常思讀書自立。然而不如意事十八九。伊母親見女兒年將標梅。硬迫伊半途退學。一天到晚。只把婚事來絮聒。伊沒法了。繞請孤雲通訊教授。預備將來以美術立身。不至於做衣架飯袋。這件事原瞞着母親的。孤雲也時常寫信安慰伊。許伊他日總能成箇美術家。好容易過了半年。他們倆雖不大會面。但是那精神上的交誼。已由師生進而為朋友。更由朋友進而為情人了。他們倆如蠶自縛。如蛾自焚。自己也不知道。怎麼會墮入奈何天裡。孤雲一天不見靈珠的來信。總覺得悶悶不樂。連做事也沒心思。靈珠也是這樣。誰想這年秋初。兩人的戀愛期內。忽地來了一箇惡魔。那惡魔。便是戀愛的讐敵。

靈珠的母親。聽了不知道那箇媒婆的話。硬把伊許給一家趙姓的。趙某是城中著名的紳閥。有錢有勢。誰不羨慕。伊母親自然未能免俗。雖經靈珠力爭。但總不能挽回母親的鐵鑄心腸。靈珠無法。急忙寫信。和孤雲商量。孤雲彷彿受了電擊。執書呆了半晌。卻也一籌莫展。他對於靈珠。不過半年交誼。原沒有乞婚的妄想。可是到了這時。不知怎樣一陣難。受。伏。案。哭。了。幾。點。鐘。把一幅沒有畫完的丹青濕透。紙背。那夜通宵沒睡。含淚寫了封復信。請伊明天過寓一談。這是我書開幕的前一天事。

一角小樓。便是孤雲的辦公室。樓中鋪着花毯。火爐架上。置着兩三箇名家雕刻的石像。栩栩欲活。臨窗寫字樓的花瓶裡。那枝花。蔦葉萎的秋芙蓉。是靈珠一星期前所贈的。孤雲還天天親自換水。不忍拋棄對着斷腸花兒。兀是擔愁花的顏色。一天不如一天。孤雲便聯想及靈珠的容貌也。一天的憔悴起來。可是花兒越是枯萎。孤雲的愛情卻越是堅。專。有。時。默。默。的。想。誰。不。知。道。愛。好。花。但。愛。花。的。人。多。了。便。分。卻。我。的。愛。情。倒。不。如。對。着。枯。花。碎。蕊。獨。自。憑。弔。使。花。的。精。魂。獨。享。我。的。專。情。那。纔。是。真。愛。花。哩。這。時。望。着。窗。外。只。見。十。分。秋。色。好。不。可。憐。瞧。瞧。腕。上。的。時。表。將。近。三。點。鐘。了。心。想。所。約。的。時。候。已。到。便。覺。得。心。脈。亂。跳。不。知。道。相。見。時。說。些。甚。麼。話。好。又。想。這。般。風。雨。靈。珠。不。能。來。了。不。來。也。罷。可。奈。再。見。就。難。了。正。是。嘆。息。遠。望。夾。道。樹。陰。裡。一。箇。女。子。撐。着。雨。傘。走。來。那。媳。婦。娉。婷。的。姿。勢。不。是。靈。珠。是。誰。

靈珠到孤雲家裡。這是第四次了。伊一眼瞧見花瓶會孤雲的深情感激。到不知所云。兩人握着手。怔了半晌。

靈珠便低鬟微頰。縮着纖手道：「雲哥一向可好。孤雲道：多謝妹妹。說着見伊當深秋天氣，還穿着一件紫羅蘭色綢衫，不覺問道：「妹妹可覺涼嗎？」靈珠回說不冷。孤雲已走近窗，前放下簾幕，回頭見靈珠眼眶中滿含淚珠。孤雲那顆心彷彿迸碎了，便慰道：「妹妹不用傷心。我們慢慢兒商量罷。」兩人便並肩坐在莎榻上。靈珠總不言語，眼淚像珍珠斷線般落下來。孤雲也陪着垂淚，顫聲兒問道：「妹妹難道終不能挽回親心嗎？」靈珠搖頭道：「母親這般固執，舅舅一家人都贊成。我一個女孩子反抗也是無效。思想後只有一箇死字要我負雲哥是不忍的。」孤雲默然想了一回，強笑道：「我和妹妹不過半年交誼，說不上一箇負字。母親愛你，對於你的一生大事，自然不肯草率。總找一箇才貌相當的對手。妹妹放心，我們的友誼是永遠存在的。」靈珠嚙着櫻唇，顰蹙道：「雲哥的心原來這樣那麼我。今天此行也是多事。咧說罷，低着粉頸，注視地。毯的繡球花含着薄怒。孤雲淒然道：「妹妹可不要誤會我的話。我並不是不愛你。我也曾替你打算，要是達到我們終的目的，除非殉情和出走第一事。母親年青守寡，養妹妹到這麼長大，怎忍見你先伊棄世。你素來富於天性，自然不忍。第二事似這般慘酷無情的社會，沒事尚且捕風捉影，假使有隙可乘，社會上還有立足地嗎？我呢？為了戀愛的緣故，雖死無怨，然而怎忍使妹妹跟着我死，並且我那聾瞶的老母風燭殘年，無依無靠，做人子的應該盡終養天年的責任。妹妹試想我們可能蹈海雙死以殉愛情嗎？我們可能犧牲名譽以殉愛情嗎？既然兩皆不能，我但願從今以後，妹妹淡忘我罷。我甘願犧牲我的愛情保全妹妹將來的幸福。從此鶯春雁夜，我惟有據着血誠默默的祈禱，願你們兩人百年廝守。式好無尤。如果上帝可憐，我使行屍走肉之身康健着工作侍養我的母親到百年以後，我便心碎淚枯。也是。」

一百二十分願意。妹妹你忘了我罷。孤雲說到這裡，宛似旋開了自來水喉，眼淚越湧越多。因為找不到手巾，只得衣袖拭淚。靈珠把手裡的粉紅絲巾擲在孤雲懷裡，自己卻把衣角拭着孤雲，竊覷他，情人哭得像雨後的秋棠一般，淒艷欲絕。便絞乾替伊拭淚，靈珠抽抽咽咽，一時說不出話來。素面靠在孤雲肩上一對蔚藍色的媚眼癡癡的注着孤雲，表示伊感激的誠意。這時窗外秋聲幻成一片淒切的哀響，室中卻充滿靜美與柔和的空氣，瓶中已死的秋芙蓉也似要復活了。兩人都呈了催眠狀態，受着戀愛的驅使，甜蜜蜜接了一箇吻。靈珠緊握孤雲的手道：「雲哥哥，你這樣用心，不但使我感極不知所報。他們兩老也該感激激咧。只是我清白之身卻斷送在親權底下了。」

風斷了氣，雨停了淚，愁慘的背景，沉沉漸入黑夜了。兩人的心坎裡還很光明地深鐫一箇「愛」字。他們臨別的話是「前途珍重，他生再見」。

「二」夢

靈珠嫁後，孤雲那顆心不知道是酸是辣。假使沒有老母也許自殺，或者出家做和尚，然而理性終不許他這樣。受着生活的壓迫，一天仍要做十小時以上的工作。他從前總興興頭頭操作，這時卻執筆心亂，時常配錯顏色。他的作品便不能十分動人，然而他倒並不在意。但凡一個人有目的，然後有希望，如果沒有目的，還有甚麼希望可言呢？孤雲

這時心花已萎。覺得這箇身體。簡直成了天地間的贅疣。生命尚且不惜。何況名譽。藝術。原是精神的結晶。精神一渙散。藝術也隨之墮落。因此孤雲益發自放。便有所作大都是「孤燈鬼趣圖」滿紙沉鬱和恐怖之氣。令人看了不懼。社會上對於藝術家的觀念。本來俳優蓄之。誰耐煩看這種作品呢。

一箇十一月的冬夜。孤雲從一家書坊歸來。踏着細碎的樹影。仰望空際。只見一天凍雲。像釀着新雪一般滿含寒意。亮晶晶的。月兒映着空塘。寒水彷彿美人空谷。惜取容光。夜色幽麗極了。孤雲便想起書坊夥伴的話。「先生那幅（花塚）圖。已售給一位女士了。伊很美麗。還極力讚賞先生的作品。伊彷彿說。曾和先生認識呢。」孤雲一壁想。懶懶的挽着樹枝。再不能走了。他想起那異性知己。幾乎要瘋狂。他望着明月。宛似見靈珠站在月中。髻鬟微笑向他招手。他的靈魂便冉冉上升。和靈珠擁抱痛哭。互談別後的哀怨。不料一陣西北風。颳得他打了兩箇寒噤。那顆靈魂便從九霄中墜下。張眼看時。那裡有甚麼靈珠。但見枯樹撼風。寒波印月。兩三隻失群的雁兒。啾着向西北角去了。孤雲纔慢慢兒移步回家。

他悄悄的挑燈。檢出靈珠給他的信和小影。哭一回。看一回。又把玩着那幅浸透香淚的絲巾。暗自嘆道。這就算是戀愛的成績嗎。早知這種東西。足以添失戀時的悲哀。當初又要來做甚麼。思人雖不必睹物睹物。卻不能不思人。想到這裡。便很很地寫了一封信。託人轉寄給靈珠。信上說。

這是甚麼時候。我不該再寫信給你了。人的情感是心理造成的。心理的作用。是隨着環境變遷的。你在這溫馨的。下。唉。可憐的他。

但是他還念你。他時時刻刻都念你。他永遠念你。他的心。花瓣瓣。深鑄你的小影。他死了。也攜着你的小影。長眠地下。唉。可憐的他。

他現今也許靦然。在世界上做人。然而他的心。早已死了。他活潑潑地的志趣。他躍躍欲試的雄心。已完全消滅了。他已枯寂如老人。他的朱顏綠鬢。漸漸變了顏色。他的綺思清才。漸漸化作死灰。他雖不曾死。他天天祈禱上帝。賜他死。好比犯肺病的人。死了。倒沒有這種哀慟。

唉。人間世竟有這般境地嗎。他自己也不信是真。他回首前塵。彷彿做了一場春夢。他到了今天。也疑還在夢裡。在你未嫁以前。他也有許多痛苦。但他蓮心自苦。總不願給他心愛的人知道。但這時。他再也忍不住了。他給你知道。他深恐你聽了不安。他自己也萬分抱歉。然而你總要原諒他。他再也忍耐不住了。他再也忍耐不住了。

他心中的說話。何止千千萬萬句。但他提起筆來。卻不知道該寫那一句好。他千萬斛血淚。都酸咽在心頭。他不能再寫了。

他寫完信。終覺對不起你。他無端來寫這些不祥的話。嘔你的氣。但是他決非全沒意識的人。他深信。你在這盡情行樂的時候。再不為這種事煩惱。

他還含着一包眼淚。祝他的情人健康。

靈珠接到這封信。應該發生甚麼感想。假使伊的丈夫「才」「貌」「情」都比得上孤雲。伊也許攔着不復退一步說。假使伊丈夫的「才」「貌」。雖比不上孤雲。卻有孤雲般熱烈的「情」。伊也許攔着不復再退一步說。伊的丈夫待伊還過得去。像別的男子待他妻子一般。伊也許攔着不復。可是三件事都令伊失望。伊嫁後從沒有享受過婦人應有的幸福。伊丈夫的尊容。龜形鼠目。還生了一身惡疾。從小恃着父母溺愛。長到二十多歲。還不能夠自立。雖學過半年日本法律。卻是有名無實。嫖賭兩事。倒十分精明。他娶靈珠。並非自動。也是受了家長的支配。因此結婚以後。不夠兩個月。已鬧了十多次。靈珠深哀極慟。只是痛哭。有時回家把所受的委屈。稍微哭訴母親。母親只淡淡的說道。做媳婦總是這樣的。他家有錢。還有甚麼不滿意呢。靈珠只得咽着不說。伊的幽怨。竟沒有一人可以告訴。這時正在病中。讀了孤雲的信。越覺負己負人。萬恨填胸。想起自己的地位。凌姓上已冠以別家的姓氏。不該再和舊歡通訊。便想把這信燒了。以免藕斷絲連。再陷情網。然而再想一想。這信寫得如許纏綿。我此生雖不能再與所歡相見。可是見他的筆跡。也可稍慰相思。便鄭重鎖在首飾箱中。和孤雲從前送給伊的紀念品放在一起。沒人時候。便斜剔銀燈。低垂羅帳。擁着半衾。細細的咀嚼。覺得孤雲的深情。幾乎要幻為情海。將伊的香軀浸了。這樣過了幾箇月。伊並不復信。孤雲也不再寫信給伊。在孤雲心中。原不盼伊的復信。他不過發洩一己的牢騷。使他情人知道。只要靈珠諒解他的苦衷。便死也甘心。其他還有甚麼希望。一天薄暮時候。孤雲正從山水明媚的地方。攜着許多畫稿回來。忽見綠衣使者。寄到一封信。他一望便知是靈珠的手筆。不覺心血怒沸。昏憤中竟不敢啟函。彷彿這封信裡。滿貯着愛情的無煙毒藥。一經爆裂。便會喪命。當下他拿着信。坐在畫室的螺旋椅上。嚙唇呆了一回。嘴唇上印着一條血紋。結果那已死的情灰。又熊熊復活了。這信中的纏綿哀韻。一字一淚。又在他眼簾中留箇影子。很深刻地印入他的腦蒂。

他生之他。

你寄給伊的信。伊不知道翻覆讀了多少次。在這無數的皺痕中。更不知道漬着多少血淚。伊雖受了「買賣式」的支配。把清白的貞操糟塌了。可是伊自信那顆靈魂。還是潔白無瑕。伊在世界上。可許獨憐念你。假使你給伊一箇懺悔的機會。無論天涯海角。伊也許找到伊從前的 Sweet heart 握手了。伊的心願。

「他生之他」你祝伊的健康。你祝伊的幸福。伊只有開伊心坎中的秘竈。容納你的血誠。伊不願意再說感激的話。因為似這般生死的交誼。不是感激兩字。所能表示。伊常常讀到元微之的詩。「曾經滄海難為水。除卻巫山不是雲。」伊便不知不覺發生一種說不出的感覺。「他生之他」你簡直是伊的空氣。如果沒有空氣。伊的呼吸便斷絕了。空氣呵。你怎忍和伊隔絕。眼睜睜的瞧着伊。像花兒般枯萎。

伊嫁後的種種。總不忍對伊情人直說。但除了伊情人真能愛伊。把伊的痛苦當做自己的痛苦。此外更對誰說。

伊如今將千言萬語併做一句說罷。伊嫁後所受的，都是「非人」生活。什麼團花簇錦，無非恨綺愁羅罷了。伊的對手，只知道酗酒漁色，任性妄為。伊嫁到這般一箇人物，委實辱沒伊了。在伊未物化以前，伊還抱着妄想和伊的情人一面。伊深信伊情人的天才，將來總能登峰造極，在藝術界的峰巔獨樹一幟。伊日夜撐着將枯淚眼，祝「他生之他」前途珍重。

願我們兩心永遠不渝。戀愛之神萬歲。

孤雲接到這封信，宛似經愛河之水灘溉，愛之花又蓬蓬勃勃，漸有生氣了。他從前的心，像已死盡。對於世事一概看得空空洞洞。這時卻覺得人生意義彷彿是為戀愛來的。受着戀愛的驅使，雖冒萬死犧牲，生命名譽，也算值得。當下他臨窗獨坐，適當殘春的晚風，吹得他情花亂顫。他一手緊握情書，望着遠峰夕陽，還留着一抹紫色。像是朋友們晚涼敘別，依戀不忍遽去。孤雲吸着煙斗，凝眺晚色，只見一片片殘霞，由紅轉灰，由灰轉黑，一會黑雲四集，上天下地，都像緊張幾重深厚的黑幕。但是不多幾時，那張黑幕卻給光明的月兒攻破了。孤雲從地月影中，也不點燈，只是默默的癡想。窗外的夜色，很靜美。水心受月蕩着一池碎銀，沿溪的嫩綠，在月下閃閃發光。樹影倒映入水，像是攝影機中，剛攝下一張畫片。孤雲私自嘆息，似這般良夜，竟不能和他情人一起消受。做人還有什麼生趣？想着神經激刺得越發利害，幾乎要暈了。不知怎樣，離座而起，悄悄的開門出去，趁着月色，走到一株半殘的珍珠蘭花下，抱樹抽抽咽咽，哭了半盞茶兒。光景恍惚所抱的，並不是樹，卻是一箇女子，穿着一身潔白的素羅裳，濃芳馥郁，辨不出是衣香，還是花香。揉眼看時，正

是靈珠。孤雲怔怔的想，難道是做夢不成？想還未了，靈珠拍着他肩兒笑道：雲哥哥，你好癡也。孤雲模模糊糊的問道：妹妹，我們倆可是在夢中嗎？靈珠道：說真就真，說夢就夢。其實真和夢何必分辯？孤雲挽着伊手道：即使是夢，我只當是真的。靈珠也覺黯然道：像你這般情深，我深信此世再找不到第二人。雲哥哥，你可能給我一箇懺悔的機會嗎？孤雲道：無論甚麼事，我都許你。你可知道，天下的情人都願意為戀愛犧牲麼？靈珠道：委實說，我現在已覺悟了。女子也是人，該享受人的生活，為甚麼我的意志不能自由？為甚麼我的戀愛不能自由？藝術是我的生命，情人是我的靈魂。如今兩件事都失望，那不自由的婚姻，把我的生命和靈魂統統剝奪了。我怎能不起來奮鬥？雲哥哥，你可許幫助我奮鬥麼？孤雲想不到伊一箇弱女子，竟有這種勇氣。一時不知如何對答。半晌纔問道：依你說，是不是想脫離現在的家庭？靈珠微微頷首。孤雲道：那麼，須經過法律上的手續。靈珠搖首道：我不信法律。法律是貴族保障，萬不能解決平民的痛苦。孤雲道：妹妹，難道想從非法律解決嗎？靈珠又微微頷首，悄問道：你可許助我嗎？孤雲慨然道：我早應許妹妹為戀愛犧牲了。靈珠感極，玫瑰似的嬌靨，貼近孤雲胸次，眼中含着無數情淚，瞧着孤雲臉兒道：雲哥哥，我一百信心託你以後的一身，都是你的了。孤雲道：將來奮鬥而失敗怎樣？妹妹可覺懊悔？靈珠道：因為戀愛的緣故，即使頭崩額裂，遍體鱗傷，也是甘心。情願沒有悔意。雲哥哥，我從前對不起你，此後再不會對不起你了。只是玉已玷瑕，總覺不足對情人。那纔令我慙愧呢。孤雲抱着伊，抱月飄煙的纖腰，慰道：妹妹，我總不負你。從今以後，我的肉體和靈魂都交付給妹妹了。一壁說，一壁脫下自己手上的寶石約指，加在靈珠纖指上。兩人都對着月兒宣誓道：「不願生離，但願死同穴。」

定情之後。孤雲忽覺靈珠嫁已半載。腹中已多了一塊肉。便顧不得伊害羞。問道。將來那孩子怎樣安置。靈珠聽了。這句話。哭得像淚人兒一般。嗚咽無語。孤雲逼着問伊。靈珠橫着心兒。哭道。等到分娩之後。我做的人。怎能再顧及他。長成時。只好怨自己薄命罷了。我已把此身許給情人。怎能出爾反爾。再做負心人。好在我平日和趙家的人。感情還好。或者不至於虐待他吧。說罷。回轉臉兒。恐怕伊的悲哀。給情人知道。這時。孤雲大大的感動。暗想。戀愛固然是神聖的。但因戀愛而離開他人的骨肉。便不能說是神聖。只能算是自私了。何況我也有母親。假使母親當年也像靈珠一般。隨着情人出走。我又怎樣。我的母親又怎樣。我既愛靈珠。怎忍使伊傷心呢。何況我倘然真隨靈珠遠行。家中的老母。又如何生活。想到這裡。輕輕把靈珠推開。仰天嘆了一口氣。靈珠愕然卻步。道。雲哥哥。你可悔恨我嗎。我原不忍你做法律上的罪人。孤雲道。我並非怕法律。只是良心終覺過不去。理性能夠戰勝情愛。也許是我們的幸福。說還未畢。只聽得鐘的一聲。遠鐘。孤雲張眼看時。只見自己睡在一株珍珠蘭下。滿身吹滿了花瓣。濕透了花露。無情的月兒。還團團含笑。儘地放着光明。彷彿是嘲笑。失意人。孤雲忙站起來。將領間的花瓣抖去。但覺白袂驚寒。夜涼如水。惘然四顧。恍惚見水光人影。間一影。翩然掠過。綺夢全非。伊人宛在。俯視胸次。漬着一大片花露。還當是靈珠的啼痕哩。

孤雲寒顫着回去。先走到母親臥室。桌上的燭已息了。燭盤裡還承着許多蠟淚。室中滿浸着月色。孤雲躡步走近床前。微聞鼾聲。便撩起羅帳。見他的母親。睡得很甜。適月亮照着伊的臉兒。露着慈祥和仁愛的模樣。孤雲天性惻然而動。便俯首輕吻老人的顴額。他母親忽從睡夢中驚醒。雙手攬着孤雲道。我兒。我夢中見你失足溺斃。以後渡河時。千萬要小心。纔好。說時。老淚不覺滴在孤雲的頰上。孤雲咽着答道。媽媽靜着睡罷。天快要亮了。妖夢信他做什麼。他母親纔無語睡下。孤雲替他蓋了被。哭喪着自回寢室。孤雲的「理性」戰勝「戀愛」了。趁着殘月的光線。寫了一封宣告情誼終止的信。寄給靈珠。信中措詞。甯使伊怨。怒。不使伊眷戀。甯使伊厭惡。不使伊思慕。宛然兩箇人的手筆。靈珠看完這信。一定說他瘋狂。或者怪他唐突。然而怎知道他寫的時候。那顆心好像受着千刀萬割嗎。唉。

十年後。孤雲的母親死了。伊死時。最放不下心的事。便是孤雲還未娶妻。因為這件事。伊生前也曾和孤雲鬧過好幾次。孤雲雖不曾公然反對。然而低昂不就。足足蹉跎了半世。他抱獨身主義。並沒有甚麼潔癖。他的良心上。以為這樣纔對得起靈珠。他常說。他全顆心已交給靈珠了。他縱使別娶。萬不能收回這顆碎心。交付他名義上的妻子。他不敢誤人家的好女兒。所以他甯願獨抱悲哀。捱過這錦樣的韶光。這時他在藝術界。已博得全國的讚頌。這讚頌的聲浪。吹到靈珠耳中。粉靨自然多了兩箇笑渦。其實靈珠年來的生活。可謂索然無味到極點了。伊既不能爭得箇人自由。連「日本式」的良妻賢母。和我國人所稱相夫教子。也不能做到。丈夫既不长進。兒子年紀又小。伊無聊中所盼望的。只眼巴巴的望伊情人成名。在這十年中。他們倆並沒會過一面。一則沒有機會。二則為避嫌疑。可是憂能傷人。靈珠天天眼淚洗面。眼淚也有乾枯的時候。何況人的壽命。那年春殘花落。靈珠的肺癆病發得越兇。藥石無功。名醫束手。家人沒法。便送伊入公醫院留醫。院長見伊面色青黃。呻吟憔悴。十分中已有九分九沒望了。便也不勝惋惜。但靈珠入之院之後。自知去死日近。快要脫離煩惱了。臉上倒有了歡容。那天黃昏後。趁着人靜的當兒。在半明不滅的電燈光下。寫了一封絕

命書。給伊永遠不忘的情人伊筆尖兒刺刺的落紙。便留着一箇箇傷心字跡來。

他。生。之。他。

十年前接到你最後的信。我深諒你的苦衷。你雖極力使我發生厭惡你的感想。然而事實上卻總不許我。你從前不是曾對我說「我們目前的愛情熱烈到沸點了。然而好花和明月也有圓缺開謝的時期。如果我們的愛情一旦決裂。我但願你不要記得我的壞處。只要將我的好處回憶就心平氣和了。」因此我對於你無論如何總不能忘情。十年以來。雖盡力遏抑我的愛念。不與你通訊。但到了今天。將要和你訣別。愛念再不能遏抑了。請你原諒我是垂死之人。重又觸起你的悲哀。「他生之他」這箇稱謂是我十年前寫信給你時用的。如今卻將要證實了。我們倆在今生縱不能達到終戀的目的。天可憐的只好立定決心。把這箇目的懸之於他生了。所以在這幾天內。非但不覺得悲哀。並且還覺得快樂。我的兒子還小。不知戀母。至於他呢。一向把我當做仇敵。痛癢不關。病中竟沒有到探過一次。家人表面上還過得去。其實不過是「敷衍式」的人情罷了。別人處到我的境地。不知要悲痛到怎麼田地。我卻並不在意。他們不來倒給我一箇靜思情人的機會。我晨夕向枕邊禱告。但願上帝使我早一天脫離這箇世界。便早一天償我他生的願望。當這深夜時候。我念你的心越發熱烈。你可知道我在這時萬念俱靜。靦然低呼你嗎。

「他。生。之。他」。「他。生。之。他」你這時也許入夢了。夢中聽了我的呼聲。你的靈魂可能飄然而來嗎。我總張着兩臂擁抱你。我寫到這裡。自笑太癡了。橫豎我將近脫離塵世。何妨索性多等一會。見你也不遲呢。但可愛之神總不許我這樣彷彿冥冥之中催着我和你晤面。「他生之他」我如今正與死神掙扎着。很願於臨命之前。再見我摯愛的人。然後瞑目。

我支撐着病骨。寫了這許多字。腕疲神倦。不能多寫了。這時但覺頭暈目眩。渾身酸痛。手額熱得像火燒一般。微微咳嗽。吐了兩口血。也不見看護婦到來。咳。「他生之他」除了你。本來還有誰人真愛我的……

珠發自公醫院

第二天靈珠把信交給醫院侍役。送到孤雲寓所。伊這天的病態更覺危險。醫生預料伊的生命。必不能過二十四點鐘。伊家人因為伊犯的是傳染病。都躲避不來。醫生見了這種情形。也覺黯然。直到夕陽紅墮的時候。纔見一個神色頹喪的中年人。氣喘吁吁的跑來。求見院長。說明要見靈珠。院長只當他是靈珠的丈夫。後來看了他的名刺。卻是一「白孤雲」。纔知道是當代名畫家。當下不敢怠慢。忙陪笑親自導他進去。走近窗前。聽得靈珠呻吟之聲。孤雲心如刀割。恨不得一步跨入病房。誰想院長忽然阻止他道。伊的病很厲害。我私瞧先生的顏色。也像有些癆病。不進去也罷。恐怕你受了這劇烈的激刺。傳染得越發沉重。那可不是頑的孤雲。不聽道我早預備着死的。只要見伊一面。便和伊一塊兒去了。說着。發狂似的直跑進去。只見靈珠臥在床上。目眶深陷。面如白蠟。和十年前之花嬌柳。顰笑皆春。宛然改變了一

箇人只有鬢雲眉翠還依稀可認。孤雲一陣酸心撲簌簌弔下兩行熱淚。走到床前低呼道：妹妹我來了。靈珠微笑。微微含笑展開力不勝舉的雙臂和伊情人擁抱。孤雲把自己的臂兒給靈珠枕着。兩人並枕相視約有一小時。醫生幾次催孤雲出去。那裡肯聽。直到上燈時分纔聽得靈珠細弱的聲兒道：「他生之他」你當真許我他生之約嗎？孤雲含淚應着。靈珠笑了。和孤雲接了一箇最後之吻。竟枕在伊情人的臂上一睡不醒了。

孤雲雙睛火赤。一路狂奔出院。直返寓所。他行時彷彿聽見醫生說他沒有兩禮拜的命了。也許是他心理上的作用。他自己也知道以犯癆病的人和犯癆病而死的人接吻是最危險不過的事。從這天起便杜門謝客。在室中聚精會神。代靈珠繪了一幅遺容。捱到第十天。覺得再也捱不住了。便把這幅畫送到世界美術會中懸掛。了他的心願。一天清早風斜雨細。曉霧暝曠。孤雲扶着一根手杖。跛到珍珠蘭花下。拾了一朵花蕊。見已碎了。猛的想起那蕊字是三箇心字。的便長嘆道：一箇人經過一次碎心已經了不得。怎麼禁得起一連三次碎心說罷。三呼珠孃。暈絕於地。多情的曉風颯得珍珠蘭續紛亂飛。深深的將孤雲葬了。

偉影

譚劍卿

譚強華，是個很好才學的青年。豪放不羈，自號為癡子。在民國三年的時候，他在本校讀書。他對於師長，是很恭敬；對於科學，很用心；對於同學，更是和藹得很；這時他不過是十八歲。但他的志向卻是非常偉大，他的舉動真是光明磊落不過。所以沒有一個同學，不敬重他的。他的中文，是超冠全校的，但不知為甚麼？考試總是不能居首。他很好同幾位知己，尋山玩水，肆意來遊樂。興發的時候，狂歌號哭，是不能免的。馬桓話「馬革裹屍還葬」是他最拜服的訓言。有一晚，九點餘鐘的光景，他從般舍道回家。這條路在半山，沿途盡是樹木和野花青草來作伴的。日間行人，已經是不可多見。一到日落，更覺是人蹤稀絕了。他憑住了勇氣，一步步緩行。見得疏林掛住個月兒，明晃晃，斜照在街上，兩旁卻是重重花影，掩映於他的眼簾。這時並沒有半個人影來出現，只有那種悲哀的鶴聲；久久刺入他的耳鼓。他的心動了一動，不知不覺，將杜甫這首春望詩迴環誦個不絕。剛剛唸至「國破山河在」，連「在」字也未有唸完；忽然觸着一物，令他幾乎跌了一跤，呵！這是甚麼東西？他起先尚以為是一塊頑石，後來向地望了一望；不

驚訝異萬分。這個銀包是誰遺下的？他急拾起，往煤燈下，打開看看，見裝滿了鈔票，至少也在數千元以上。此宗善事讓我造了罷！他一壁說，一壁微笑的，將這個銀包塞進他的袋裡，裝作沒事的樣子；至坐在燈下來等候。夜景已深，月色更加光明了，他坐了好久，仍未有人來尋那件東西。他坐得太不耐煩，起身想走，望下時計；已經是十一時半了。他一路行一路想，若果我今晚不等候他，他若果等用這筆款，豈不是誤了他。停步想一想，他再回原位坐着，此時夜色更加深了，幽靜的樹林，更加可怕得多了，但係強華的勇氣，並沒有絲毫減少。等了許久，他望見一個影子，慢慢地自遠而近。他就竭目力，從燈光來打量他一回。影子來得近了，原來是一個穿洋服的中年人，提根手杖，僵僵着，很似覓東西一般；將手杖畫來畫去，很失望的，慢步前來。他知必定是他了，越來越近，這人竟從他身旁掠過，好像沒有看見他一般；僵僵住身子竟過了，口中喃喃話唉！怎算好呢！強華不能忍了。「老伯」！覓甚麼呀？他一面施禮一面問。這人回到他面前，很誠懇的答，唉！我真是無面目見我亡友的親人了！因為我友臨死的時候，將家產來托我，照料他的家小，我將他的所有，收好了入銀包內；今晚從這條路往銀行，代他存放，但不知為甚麼竟失掉了？強華就問：老伯，你失了幾多？！那人答道：銀就不過是一萬元左右，但是有張重要的合同，更加關係得大了，強華就拿出那個拾得的銀包來說：嗚！是不是這個東西呢？他高舉這銀包，來與這人來認，多謝上帝！他就狂叫起來，是了！是了！這是我所失掉的東西了！臉上的愁容，比曇花還飛得快，即

時就放淡了許多。強華連忙雙手交回他，還叫他點過看有失去不。這人連忙打開看看，急急道，沒有失了，先生高姓大名？請來舍下坐一坐，好麼？我要酬報你呀！強華說，酬報？你真太小覷我了！我若果是想酬報的，我就不還你這銀包了。他說完，飛也似的行了。這人想阻也不及，只得呆呆望住他的影子，心中想道：這個奇男子，我決不交臂失了他去。強華造了這事，半句也沒有說出來，照常的用力功課。光陰似白馬跑的一般，一個月又一個月，不知不覺已經是民國四年了。這時袁世凱實行他的帝制，蔡譔在滇省誓師來討他。第二次的革命軍，滿佈在南方各省分。強華不禁拍案大叫道，大夫報國的機會到了。他就投身蔡譔處造了個團長。但他御下有方，賞罰嚴明，得上官的器重，所以沒上一月就升了旅長。這時他的前鋒已經和北軍接觸於四川了。初時卻是失敗，後來他竭力激勵部下，竟以一旅的師，經過了七日血戰；直抵了成都。他不論大小的戰陣，全是身先士卒，從沒有絲毫畏怯的。到最後這一次，他因奮勇過度單人匹馬踏進敵人的陣地，被彈子打傷了手臂，袁世凱也死了，戰務也停了，他的傷勢也好了，他就辭了職；來教育界討生活，在羊城造了幾年校長，他就來港和黃女士結婚。黃女士是誰？就是這個失銀包人的第二女公子了。這是後來說及從前拾銀包的故事。才知道的那可算不可料的事了。黃金他似的日子，飛也似的又數年了。前年年底，家嚴在北京招他上去，他就乘長風，破萬里浪去了。臨去的時候，他還殷殷勤勤的勉勵我；許多言語才別。如今只剩他的偉影長留，真是令我沒有一息間忘掉他啊！

父親之賜

鄧傑超

那半彎慘白涼月，冷掛在半天上；彷彿瞧着這世事滄桑，已有些生倦的樣子；旁邊幾點疏星，碎珠般嵌在浮雲裡頭，也伴着月光懨懨欲睡。一會兒不知在那個天頭地角，豁刺刺的颳來一陣大北風；送過一大朵黑雲來；於是上天下地都黑越越的像鬼國一樣。

幾十株已凋的瘦樹，撐着枯枝在風中摩擦做出一派如泣如訴的鬼哭聲，樹中還有一隻貓頭鷹，啾啾的叫個不休。

在這些凋零瘦樹之中，橫着一片瓦礫場，先前卻是一所大洋樓，如今不知怎樣被火燒掉了。在那些斷木碎瓦中間，有一個二十多歲的少年，坐在一個小孩子燒爛變成的死屍旁邊，兀自抽抽咽咽的哭。

那少年哭了一會，才抬起頭向着那暗而無光的天悲呼道：「天呀！我是一個亡國奴呀！並且還是那萬人唾罵的賣國賊的兒子！天呀，求你可憐這萬惡的我，讓我快快的死去罷！這樣的偷生有甚麼意思？我臉上好像寫着：賣國賊的兒子似的，到處被人唾罵；這一生的污點兒，就是倒了太平洋的水，也洗不清的

呀。嘿，父親呀！父親，枉廢你是身長七尺的人了！你同你那幾個雞朋狗友，狼狽為奸的，把錦繡山河的祖國送到那裡去啦？你們三個人，擁着那三千萬元賣國的代價，腳底明白，溜之大吉的逃往歐洲去遙遙自在，卻不見你祖國大好江山已變成外人的領土，四萬萬華胄降為皂隸。不知道你在那逍遙自得的時候，可想到你親愛的同胞正是在上天無路落地無門的時期。

唉！父親呀，父親！祖國何負於你？偏把祖國陷到了這個境界！同胞何負於你？你卻把同胞害到這般田地！如今祖父母都為這個忠孝的你，投河自盡了！累得他們白頭二老死無葬身之地！我家的先墳已被人掘開了，累得列祖列宗不能安居地下！阿母已被日奴劫去了，你兒媳被迫自殺了，你的屋子已被人燒了；年才四歲的孫子呀，活活的為你被人放火燒死了。一家之中惟有老不死的你，和你那不幸的兒子我了！唉！你在那風清月白之夜，捫心自問，可對得起祖國同胞及你自己的家庭嗎？你已經是天良喪盡了，死不死也自在你一個人了！惟是你的兒子，為你害的毫無生趣了！」

少年說完了，向四下望了一週，大聲呼說：「親愛的同胞呀！我便是那賣國賊的兒子；如今一死自了，代我父親向你們謝罪……」說到這裡，就從一個被國人打死的一個外國兵的槍上，取下一把明晃晃的刺刀來，向胸中用刀一刺。那時一丸涼月又從雲堆裡露出半面臉來，照着賣國賊的兒子。卻只見他已躺在血泊之中一毫不動了！

樹上的貓頭鷹，還是如哭如訴啾啾的叫箇不休。（傑超按：這篇是我從前的舊作因為五四風潮痛恨曹陸章三人賣國而作今登在本校季刊上聊作一份補白的用處其中有甚麼錯誤或不好的地方還請諸位同學多所賜指教是幸。）

（《英華青年》（季刊）第一卷第一期，一九二四年七月一日）

加藤洋食店

謝晨光

——風吹花落，落花風又吹起！

鄭板橋

加藤洋食店是H埠的一間日本人開設的咖啡館兼餐館，位置在於H埠的東方名叫做Wanchai的一塊地方的中部。

H埠是E國在數十年前用武力強搶來的一個小島，當時荒蕪的孤島，經了E國竭力的經營，此刻已成了東亞第一大商場了。H埠的正中，是V城，是商場最繁盛的地方，舉凡一切最偉大的建築物，珍珠寶石商店，博物院，影戲場……都萃會在橫貫H埠的D道和Q道。因為這個緣故，V城的東西兩部都能十分發展，西部只是些堆棧的地方；東部雖然有幾間商店，但生意卻不很熱鬧，除了三兩家比較發達些之外，其餘的大都門庭冷落，市況蕭條。但有件事可以特別注意的，就是Wanchai的地方，雖然生意很冷